**物 理**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以《义务教育物理课程标准（2011版）》为命题依据，发挥中考命题对初中物理教学的导向作用，引导教师转变教学观念和方式，改善学生的学习环境，促进学生生动活泼、自主学习，提高初中物理教学质量。

**二、考试内容和要求**

（一）考试内容

1．《义务教育物理课程标准（2011版）》“科学内容标准”中规定的学习主题。为客观、全面的检测初中毕业生的学业水平，2016年考查内容比例为八年级、九年级各占50%。

2．根据《义务教育物理课程标准（2011版）》，以下内容降低考试要求：

（1）不要求知道波长、频率和波速三者的关系；

（2）机械效率下调为“知道”层次，但要求能用生活中的实例说明机械功的含义；

（3）惯性从“理解”降低为“认识”层次，但强调“用物体的惯性解释生活和自然中的有关现象”。

（4）“不可再生和可再生能源”，只要求“列举”，不再强调“说出特点”。

3.以下内容不作考试要求：

（1）力的图示；（2）电阻串、并联等效电阻的计算；（3）核能;（4）颜料的混合

4.《义务教育物理课程标准（2011版）》加强了对物理实验的要求，加强了对物理学联系生产生活实际的要求。增加了以下内容条目：

（1）增加了“摩擦起电”、“同种电荷相斥、异种电荷相吸”、“磁场”、“热机工作原理”等知识点。

（2）增加了“通过实验，探究液体压强与哪些因素有关”条目。

（3）增加“了解电磁感应在生产、生活中的应用”、“运用物体的浮沉条件说明生产、生活中的一些现象”、“知道大气压强及其与人类生活的关系”、“了解提高机械效率的途径和意义”、“用焦耳定律说明生产、生活中的一些现象”的要求。

（二）考试要求

1．注重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

注重考查学生对基础知识、基本技能、基本方法的理解，强调在具体问题情境中考查学生运用物理基础知识、基本技能和方法分析并解决简单问题的能力，而不是知识的简单复现。

2．突出知识应用，体现学科特点

注重物理知识与日常生活、工农业生产、科学技术发展的有机结合，让学生从真实的情境中发现问题，提出解决问题的思路，学以致用。问题的设置力求具有新颖性、启发性、探索性，以避免死记硬背和机械训练。

3．重视实验和探究能力的考查

重视实验能力和探究能力的考查，立足于考查学生的基本实验素养，在此基础上，考查学生运用科学方法、设计实验方案、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及创新思维意识，在答题要求上充分反映学生的思维品质。避免背实验、机械地记实验结论的现象。

4．关注知识形成的过程

试题素材关注学生经历从物理现象和实验中归纳科学规律的过程，力求体现“知识与技能、过程与方法、情感态度与价值观”三维目标的融合。

5．杜绝繁、偏、怪题，题量适中，难度适宜。

**三、试卷结构**

题型有选择、填空、应用（简答、作图、计算等）、实验探究等。其中选择题约占40%，分为“四选一”和“选择说明”（单选），非选择题约占60%。